



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

Distr.
GENERAL

CEDAW/C/SR.317
12 March 1998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

第十六届会议

第 317 次会议简要记录

1997 年 1 月 16 日星期四下午 3 时在纽约总部举行

主席:汗女士

目录

审议缔约国根据《公约》第 18 条提交的报告(续)

介绍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第一、第二和第三次合并定期报告(续)

关于扎伊尔的例外口头报告

《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第 21 条的执行情况(续)

本记录可以更正。

各项更正应以一种工作语文提出。各项更正应在一份备忘录内列明,并填写在一份记录上。各项更正应在本文件印发日期后一个星期内送交会议和支助事务厅正式记录编辑科科长(联合国广场 2 号 DC2-750 室)。

对本届会议各次会议记录的任何更正将并入一份更正汇编,于本届会议结束后不久印发。

下午 3 时 5 分宣布开会。

审议缔约国根据《公约》第 18 条提交的报告(续)

介绍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第一、第二和第三次合并定期报告(续)(CEDAW/C/STV/1-3 和 Add.1)

第 12 条

1. SHALEV 女士问,是否可以提供关于人体免疫机能丧失病毒/人体免疫机能丧失综合症(艾滋病毒/艾滋病)发病率的数据。由于堕胎在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境内是非法的,她问,惩罚是什么?妇女是否受到惩罚,在某些情况下堕胎是否合法。她要求关于堕胎导致的后遗症或死亡的统计数字。她问,如何帮助堕胎没有完成的妇女,这些情况下是否难以获得医疗照顾,谁支付费用。她敦促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政府根据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行动纲要》审查堕胎法律,并使堕胎合法化。

2. 10 岁至 14 岁女孩的怀孕率是惊人的;她要求 1993 年至 1996 年期间的数据,同时问,这种怀孕率是否继续增加。她也希望得到关于父亲年龄的资料。需要更加详细了解卫生部为防止少女怀孕所展开的方案(第 18 段)。不妨采用临时特别措施去解决这个问题。在各小学的家庭生活教育方案、卫生部的计划生育诊所、区卫生中心的产前课程等方面,已经存在了基础设施。她问农村地区妇女是否平等得到这些方案服务,农村地区的问题是否比城市地区的问题严重。她问,该基础设施是否提供性和生殖健康服务;面向男孩和女孩的教育方案是什么,如何注意男子的责任;提供了什么有关避孕的资料和咨询意见,有什么避孕方法,哪些方法来自公共卫生系统,谁支付费用。

3. 报告第 102 段指出,是否使用保险套,要看男子是否愿意;这个因素使得妇女更加容易感染艾滋病毒/艾滋病和其他性传染疾病。她问,计划生育方案是否针对性态度方面男女不平等问题。应按发病率、年龄、性别,进一步提供关于艾滋病毒/艾滋病以外性传染疾病的资料。必须经过配偶同意进行输卵管结扎手术(第 108 段)是

违反《公约》的。

4. 她问,农村妇女是否获得癌症检查和诊断服务。表 24 显示,乳癌发病率几乎同子宫腔癌一样。她问,已经采用什么预防方案,是否有方案鼓励自己检查癌症,是否提供乳房 X 线照相术,给谁,谁支付费用。

5. 已经指出,职业卫生法规并没有具体保护妇女的生殖功能;不过应当顾及影响到男女生殖能力的危害。需要提供关于公私卫生开支以及家庭计划、尤其是预防少女怀孕的公共开支的资料。

6. OUEDRAOGO 女士说,要求配偶批准输卵管结扎手术(第 108 条)属于歧视性质,因为妇女应当控制自己的生育能力。

7. 表 23 显示,10 至 19 岁年龄组的怀孕率很高,表明该国政府的计划生育方案是失败的。需要更多关于这些方案组成部分的资料。她问,25 岁至 34 岁年龄组的怀孕率日益增加是否由于不能取得避孕药具、群众没有觉悟、资金不足或是因为这些因素的组合造成。

8. 主席以个人身份发言,她问是否甚至在乱伦的情况下堕胎也是非法的,让年轻的未婚母亲掌握什么生活技能。

第 14 条

9. GONZÁLEZ-MARTÍNEZ 女士问,难以获得信贷的农村妇女(第 124 段)是否也难以获得信贷去租用小型农场(第 125 段),租用期间有多长。她问,妇女是否能够取得信贷购买或租用土地,是否存在面向小规模农耕的小额贷款,例如,透过自助团体和合作社(第 126 段)。

10. BARE 女士问,妇女是否有权继承和处置土地,不论已婚或单身。她问,妇女事务部计划什么步骤提高幼稚园设施的质量;在预防儿童形成陈规定型的和反动的态度方面,这个因素很重要。

11. OUEDRAOGO 女士要求关于社区团体的社会、文化和宗教方案内容的资

料(第 127 段),以及农村地区面向妇女的社会保障方案的资料。她问,目前如何加强供应信贷给农村妇女,是否会设立特别的办公室以便向妇女提供信贷,因为妇女并非一向都能提供同男子一样的保证。需要提供关于城乡地区的经济活动和卫生情况的相对的统计数字。她问,农村地区的计划生育工作是否存在更多的问题,是否所有生育均有人接生。

12. FERRER GÓMEZ 女士要求关于该国政府为农村地区妇女安排的发展方案的资料;她问,农业改革法将如何为妇女造福,妇女事务部是否能够同农业部合作解决农村地区妇女问题。

第 16 条

13. GONZÁLEZ-MARTÍNEZ 女士要求《婚姻家庭法案》的副本(第 137 段),以便进行分析。

14. ABAKA 女士说,第 37 段提到了未婚人士之间普遍的同居现象,同时问,法律如何保护这些同居者,婚外出生的子女的地位是什么。

15. ACAR 女士注意到所有婚姻都必须登记(第 134 段),她要求关于习惯法婚姻的法律地位的资料,尤其是由于存在奉行一夫一妻制但结婚多次的情况。她问,该国政府的政策或行动是否鼓励合法的结婚或劝阻习惯法婚姻,或者保护这种婚姻的妇女,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的代表领导的办公室目前是否采取这方面的任何行动。

16. 她问,妇女在结婚之前和婚姻存续期间所取得的财产的平等权利(第 143 段)是否意味着婚姻存续期间所取得的财产必须平分。报告提到了那些阻碍妇女使用法律措施的社会规范和陈规定型观念;她要求了解妇女如何实际使用她们在婚姻、离婚、分配婚姻财产方面的权利。她问,是否有任何方案去教育妇女了解自己的合法权利。

17. 第 141 段提到了已婚妇女在监护、受托和收养方面的平等权利和责任;她要求了解未婚妇女这方面的地位。她问,是否存在不同样对待已婚和未婚妇女的法

律规定。

18. CARTWRIGHT 女士提到第 143 段,她问,离婚时财产的分配是否开始就假定这些财产会平等分配。

19. Ollivierre 女士(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退席。

关于扎伊尔的例外口头报告(CEDAW/C/ZAR/1)

20. 应主席邀请,Ileka 先生(扎伊尔)和 Sindani 女士(扎伊尔)在委员会议席上就座。

21. SINDANI 女士(扎伊尔)说,由于扎伊尔境内危机,本国政府几年无法派代表提出报告。由于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计划署)、联合国儿童基金(儿童基金会)和提高妇女地位司提供援助,使扎伊尔代表团能够参加这次会议。

22. 1996 年 9 月作为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的后续行动,扎伊尔政府在开发计划署和儿童基金会的援助下,举办了全国论坛,以便评价《公约》的执行现况,提出解决办法。来自扎伊尔各地的妇女出席了这次会议。

23. 1985 年,扎伊尔批准了《公约》。在传统的扎伊尔社会,妇女的作用只限于作为母亲、教师以及保存传统的价值,仍然服从丈夫。除了少数孤立的情况之外,妇女不参加公众和政治活动。在殖民地期间,妇女仍然从事传统的工作,尽管少数女校已经开始提供教学和护理等领域的训练。独立以来,骨肉相残的战争并没有改善妇女的地位。

24. 不过 1965 年以来,妇女已经察觉到自己在社会和公众生活上的重要作用。1964 年,《宪法》规定,法律面前人人平等,人人获得平等保护。虽然某些妇女已经从传统中解放出来,确认自己的权利,但是,其他妇女仍然担任传统的作用。

25. 扎伊尔要促进妇女地位的政治决心已经体现在:妇女进入政治领域;扎伊尔支持大会所有有关妇女的决议和建议;扎伊尔参加联合国所举办的妇女问题世界会议。已经设立了旨在提高妇女地位的国家机制、在所有各部和办事处内的协调中

心、全国工会内的工作妇女股。各非政府组织和协会及各教会正在作出努力。1987年颁布了新的家庭法典,1993年成立了全国妇女委员会,由政府和非政府组织的代表组成。人权事务办公室已经成立。不过,预算中只有0.7%拨用于妇女问题,其政府机制的级别已从部降到办公室一级。

26. 按照《公约》第9条,国籍法平等对待扎伊尔的男女。不过,已婚妇女未经丈夫同意,无法取得护照。按照《家庭法典》,满18岁的男女获得法律能力。此外,男女平等自由缔婚,婚姻需要经过未来配偶的同意;妇女最低的结婚年龄是15岁,男子是18岁。父母有关子女的权利和责任是平等的。不过,《家庭法典》也规定,丈夫是一家之主,已婚妇女在承诺日后亲自付款的任何法律行为之前必须经过丈夫批准,正如扎伊尔提交委员会的初次报告(CEDAW/C/ZAR/1第30段所提到)。离婚时,由最能保证子女教育的父或母监护子女。因此,《家庭法典》表示扎伊尔妇女有所进步,但是,由于取消已婚妇女的法律能力,因此不符合《公约》第15和16条。

27. 除了通奸罪之外,《刑法》不就性别做区别对待;依刑法,通奸的妇女受到的惩罚比较严厉。《刑法》惩罚一切侵犯妇女尊严的罪行(CEDAW/C/ZAR/1,第39段),但是,这些惩罚并非一向都严格实行。《劳工法典》规定同工同酬,保护妇女免作有害健康的夜班或重活。不过,已婚妇女如果丈夫反对,就不得接受工作合同,如果已经就业,就不得领取家庭津贴。实际上,男尊女卑、妇女应当留家的传统观点使得扎伊尔妇女无法充分享有法律规定的劳动权利。此外,工作场所对妇女的性骚扰情况已经开始露光,尽管难以确定问题的程度。

28. 虽然扎伊尔《宪法》保障妇女的政治权利,包括投票和当选公职的权利,但是,妇女在政治领域的任职人数很少。与此类似,虽然《宪法》规定,所有扎伊尔儿童有平等接受教育的权利,尽管本国的新教育制度目前争取促进女孩和妇女的教育,但是,女孩和妇女的辍学率和文盲率比男孩和男子的要高得多;这种差距在农村地区最为突出。

29. 由于缺乏教育、过度劳动和经济上依赖,扎伊尔妇女面临严重的健康危

险。因此,她们的预期寿命只有 53 岁;妇女主要的死亡原因包括营养不良、疟疾、艾滋病和其他性传染疾病、经常和紧密间隔的怀孕、堕胎和产后出血、糖尿病和心脏病。由于反对避孕的习惯和宗教信仰产生了强大的影响,计划生育工作受到阻碍。农村妇女的情况特别不令人满意,因为这些妇女没有财产、远离保健设施、缺乏节省劳力的技术、没有信贷和教育机会。扎伊尔社会中普遍的男女关系不是伙伴关系,而是普遍认为男尊女卑。

30. 主席说,委员会非常关切扎伊尔境内的武装斗争及其对妇女人权的影响;这就是为什么委员会要求扎伊尔例外提交报告。

31. CORTI 女士说,委员会已经同意例外接受扎伊尔的报告,因为关切该国境内目前的危机已经对妇幼带来了悲剧性后果。不过,扎伊尔代表团似乎仅仅提出了普通的定期报告,而没有提到武装冲突、扎伊尔境内难民情况或侵犯人权情况。她感到遗憾的是,扎伊尔代表团误解了委员会的邀请。

32. AOUJ 女士说,扎伊尔代表团就该国妇女遭受的歧视提出了有用的背景资料;不过,委员会主要希望知道武装冲突对扎伊尔妇女的后果。扎伊尔的下次定期报告应当充分说明武装冲突受害妇女的困境。

33. OUEDRAOGO 女士说,她也期望收到关于扎伊尔非常情况的报告。不过,她祝贺扎伊尔代表的报告质量和承诺要改善扎伊尔农村妇女的情况。

34. SCHÖPP-SCHILLING 女士说,委员会成员对据报扎伊尔境内难民营受到袭击,以及对难民的暴力,难民缺乏粮食、住所和保健深感不安。因此,她们预期收到关于南基伍境内妇幼情况和政府目前如何对付扎伊尔士兵和民兵侵犯妇幼人权的新资料。刚才提出的资料不可视为扎伊尔正式提交的第二次定期报告;扎伊尔代表团必须在日后提交该报告,同时提交有关冲突对妇女的影响的资料。

35. GONZÁLEZ MARTÍNEZ 女士说,她理解到,之所以例外提出扎伊尔的报告,不是因为要该报告专门讨论该国境内的目前冲突,而是因为尽管这次危机带来严重的困难,扎伊尔作出了额外努力,提出普通定期报告,以期履行国际责任。她深为赞赏扎伊

尔代表团表现出堪做模范的献身精神。

36. BUSTELO GARCÍA DEL REAL 女士说,她认为,关于扎伊尔的情况,委员会应当优先查明,在该国目前特殊情况下,《公约》有效实施的程度。

37. ILEKA 先生(扎伊尔)答复提出的评论说,他本国政府与委员会之间并没有误解。在本次会议上提出的报告并不打算代替关于《公约》在扎伊尔境内执行情况的定期报告,而是要把扎伊尔的目前情况通知委员会。虽然外国入侵者仍然占领扎伊尔东部 600 公里的地区,但是,大多数的居民仍然生活在和平当中,尽管环境极端困难。

38. 扎伊尔政府没有控制扎伊尔东部局势,因此,无法阻止造反部队和扎伊尔正规军侵犯人权。不过,扎伊尔政府在上周设立了一个委员会,以便审查战争受害者提出的控诉。6 名高级军官由于在北基伍和南基伍侵犯人权而受到军事法庭的审判,已经改革军事情报作业。

39. 尽管 1996 年秋天大量难民返回卢旺达和布隆迪,但是,大约 60 万至 80 万难民仍然留在扎伊尔领土内。包括儿童在内的许多流离失所的扎伊尔人已经设法躲在森林中,国际传播媒体并没有宣传这种现象。对于当地居民的苦难,联合国应负大部分责任,因为安全理事会的某些常任理事国偏听了冲突有关某方的意见,因此未能找到解决办法。情况还会恶化,因为武装团体正在形成,并且准备展开冲突。

40. SINDANI 女士(扎伊尔)说,扎伊尔处于外来侵略造成的冲突动荡时期。人们非常重视难民的困境,而没有注意到扎伊尔人的苦难。大批难民从东部涌入金沙萨,包括离开父母的许多儿童。据报已发生霍乱。赞比亚的经济情况十分危急,如果没有儿童基金会的援助,扎伊尔政府就无法派代表团向委员会发言。

41. 扎伊尔政府一向支持难民安全返回原籍国、所有占领部队撤出、在区域内建立睦邻关系;呼吁国际人道主义组织谴责难民营中妇幼受苦受难,盼望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访问扎伊尔之后取得结果。

42. 主席感谢扎伊尔代表提供资料,同时表示希望,在审查下次定期报告之前已

克服他们所说的问题。

43. Ileka 先生(扎伊尔)和 Sindani 女士(扎伊尔)退席。

会议于下午 4 时 50 分暂停,于下午 5 时恢复。

《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第 21 条的执行情况(续)

44. 应主席邀请, Woerqetter 女士(妇女地位委员会会期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主席)在委员会会议上就座。

45. WOERGETTER 女士(妇女地位委员会会期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主席)报导拟订《公约》任择议定书草案所开展的进程时说,委员会上届会议所通过的内容已经为本工作组的讨论奠定了基础。辩论工作已经调查了各国代表团的意见;第三委员会在大会第五十一届会议上审议有关提高妇女地位的议程项目期间,三分之二的代表团赞成编制任择议定书,这就表明自从妇女地位上届会议以来,这项提议已越来越获得支持。妇女地位委员会在 3 月份举行的下届会议上将收到一份草案;她希望,届时能够完成该草案的一读。不过,由于经费限制,妇女地位委员会所通过的要求延长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任期的决定草案没有获得经济及社会理事会通过。

46. 出席工作组会议的委员会成员对工作组的讨论提供了宝贵的投入。她敦促委员会全体成员继续以各国代表团成员的身分提供自己的专门知识。

47. SHALEV 女士说,她虽然出席了工作组会议,并且认为会议很有意义、很能增长见闻,但是她选择作为以色列代表团的顾问行事,因此从来没有代表以色列政府发言。她不肯定的是,委员会成员作为各国代表团的成员所产生的影响力会象作为独立专家那样大。

48. SCHÖPP-SCHILLING 女士说,最好能够得到关于通过任择议定书将有的法律和政治障碍以及多少国家会加以支持和反对的更充分的报告。

49. CARTWRIGHT 女士说,她希望更加了解关于将提交妇女地位委员会一读的草案的编制情况。

50. JAVATE DE DIOS 女士满意地注意到更多人支持几乎就要烟消云散的任择议定书提案。她说,目前的挑战是,再次鼓起劲头,对各会员国表示的反对和批评做出响应,在这方面,委员会不妨发表声明。

51. ABAKA 女士说,她认为,委员会的成员如果成为本国代表团的成员,就能够影响本国政府赞成任择议定书。

52. FERRER GÓMEZ 女士说,她希望知道多少会员国和非政府组织应邀提交了有关任择议定书的评论和建议,这些答复是否会作为正式文件分发。

53. WOERGETTER 女士(妇女地位委员会会期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主席)答复提出的问题时说,通过任择议定书所面临的政治障碍类似于《公约》面临的政治障碍,这可以从对《公约》的保留意见反映出来。关于法律障碍,某些政府认为并非《公约》所有条款均可列入任择议定书,因为其中没有包括公民和政治权利,而只包括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人权事务委员会的两名成员已经讨论了是否可以列入的问题,他们辩解说,由于《公约》完全基于无歧视概念,因此可以列入其中条款。另外一个问题是,个人、受影响的群体或利害攸关团体是否有资格按照任择议定书提出控诉。最后,任择议定书与目前人权文书之间可能发生重复。

54. 任择议定书草案目前还不存在。理论上,这项草案可以由一个代表团在该工作组的会议上提出,或者在该工作组的要求下由她编写。

55. 任择议定书没有消失掉的功劳应当大部分归于委员会;各国政府目前必须继续这个进程。委员会的成员可以作为本国政府的顾问,或者发挥更加积极的作用,以便鼓励这个进程。

56. 秘书处可以提供已经提交答复的国家数目的资料,秘书处目前正在编制这方面的报告。

下午 5 时 30 分散会。